

天河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6 年度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天河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决算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6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天河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天河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职能简述

天河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是区政府主管安全生产工作的工作部门。主要职能有：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研究拟定开展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的措施办法，并组织实施。

（二）依法实施安全生产综合监管职权；指导、协调和监督区政府有关部门依法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组织和指导全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工作。

（三）分析和预测全区安全生产形势，拟定安全生产计划和规划并组织实施；研究、协调和解决安全生产中的重大问题。

（四）承担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提出区安全生产重大决策和重要措施的建议；组织全区性安全生产大检查和专项督查；承办和查处辖区内信访、投诉、举报中反映与安全生产有关的问题和案件。

（五）推动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监管体系和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

（六）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监察职权；依法监察工矿商贸企业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其安全生产条件、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管理情况；承担全区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工作；依法查处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违法行为和案件，开展有关监督检查、行政处罚、

行政强制等工作。

（七）承担区内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伤亡事故统计、报告工作，组织协调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依法组织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及结案；及时发布安全生产信息；组织开展安全科学技术研究开发和应用，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

（八）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负责监督本行政区域生产经营单位重大危险源监控措施的落实；建立和管理全区重大危险源信息库，对重大事故隐患整改进行督促检查。

（九）指导、协调全区安全生产检测检验工作；依法监督社会中介组织开展工商贸企业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进行检测检验、安全评价、安全培训、安全认证、安全咨询等服务；组织实施安全主任和注册安全工程师管理规定。

（十）依法监督检查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的安全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以下简称“三同时”）情况；会同有关部门对工程项目安全生产设施设计审查和安全生产设施竣工验收。

（十一）承担工矿商贸作业场所职业卫生监督检查的责任，组织查处职业危害事故和违法违规行为。

（十二）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天河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设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1 个，其中：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 个。

纳入天河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6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天河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行政单位
2	天河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天河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总编制数 36 人，其中，行政编制 10 人，事业编制 26 人（其中行政执法编制 23 人）；在职实有人数 35 人，比上年增加 1 人，其中：行政编制 10 人、事业编制 25 人（其中行政执法编制 23 人）；离退休人员 6 人，比上年增加 2 人，其中：退休 6 人。

（上述人数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为时点计算）

第二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天河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3,278.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4.77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1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2	0.00
三、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0.00
四、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4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0.00
六、其他收入	7	0.63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205.49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2,784.9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283.3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0.23

本年收入合计	22	3,279.55	本年支出合计	51	3,278.7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0.00	结余分配	52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7.46	其中：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53	0.00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25	7.46	转入事业基金	54	0.00
	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5	8.25
	27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56	7.85
	28			57	
总计	29	3,287.01	总计	58	3,287.01

表二 收入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天河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279.55	3,278.93	0.00	0.00	0.00	0.00	0.6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7	4.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58	4.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58	4.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0.19	0.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0.19	0.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5.49	205.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49.15	149.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149.15	149.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6.34	56.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6.34	56.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信息支出	2,785.34	2,785.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6			安全生产监管	2,785.34	2,785.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601			行政运行	1,790.20	1,790.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605			安全监管监察专项	995.13	995.1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3.33	283.3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3.33	283.3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3.65	123.6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59.68	159.68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63	0.00	0.00	0.00	0.00	0.00	0.63
22999	其他支出	0.63	0.00	0.00	0.00	0.00	0.00	0.63
2299901	其他支出	0.63	0.00	0.00	0.00	0.00	0.00	0.63

表三 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天河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278.76	2,184.80	1,093.96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7	0.00	4.77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58	0.00	4.58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58	0.00	4.58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0.19	0.00	0.19	0.00	0.00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0.19	0.00	0.1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5.49	205.49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49.15	149.15	0.00	0.00	0.00	0.00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149.15	149.1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6.34	56.34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6.34	56.34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784.94	1,695.97	1,088.96	0.00	0.00	0.00
21506			安全生产监管	2,784.94	1,695.97	1,088.96	0.00	0.00	0.00
2150601			行政运行	1,789.81	1,695.97	93.83	0.00	0.00	0.00
2150605			安全监管监察专项	995.13	0.00	995.13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3.33	283.3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3.33	283.3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3.65	123.65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59.68	159.68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23	0.00	0.23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0.23	0.00	0.23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0.23	0.00	0.23	0.00	0.00	0.00

表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天河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278.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4.77	4.77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205.49	205.49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2,784.94	2,784.9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283.33	283.33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3,278.93	本年支出合计	49	3,278.53	3,278.53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0.40	0.4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0.00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26			53			
总计	27	3,278.93	总计	54	3,278.93	3,278.93	0.00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 广州市天河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0.00	0.00	0.00	3,278.93	2,185.20	1,093.73	3,278.53	2,184.80	1,093.73	0.40	0.4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4.77	0.00	4.77	4.77	0.00	4.77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00	0.00	0.00	4.58	0.00	4.58	4.58	0.00	4.58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0.00	0.00	0.00	4.58	0.00	4.58	4.58	0.00	4.58	0.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0.00	0.00	0.00	0.19	0.00	0.19	0.19	0.00	0.19	0.00	0.00	0.00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0.00	0.00	0.00	0.19	0.00	0.19	0.19	0.00	0.19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205.49	205.49	0.00	205.49	205.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0.00	0.00	0.00	149.15	149.15	0.00	149.15	149.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0.00	0.00	0.00	149.15	149.15	0.00	149.15	149.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0.00	0.00	0.00	56.34	56.34	0.00	56.34	56.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	0.00	0.00	0.00	56.34	56.34	0.00	56.34	56.34	0.00	0.00	0.00	0.00	0.00

	政单位离退休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2,785.34	1,696.37	1,088.96	2,784.94	1,695.97	1,088.96	0.40	0.40	0.00	0.00
21506	安全生产监管	0.00	0.00	0.00	2,785.34	1,696.37	1,088.96	2,784.94	1,695.97	1,088.96	0.40	0.40	0.00	0.00
2150601	行政运行	0.00	0.00	0.00	1,790.20	1,696.37	93.83	1,789.81	1,695.97	93.83	0.40	0.40	0.00	0.00
2150605	安全监管监察专项	0.00	0.00	0.00	995.13	0.00	995.13	995.13	0.00	995.13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283.33	283.33	0.00	283.33	283.3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283.33	283.33	0.00	283.33	283.3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0.00	0.00	0.00	123.65	123.65	0.00	123.65	123.6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0.00	0.00	0.00	159.68	159.68	0.00	159.68	159.68	0.00	0.00	0.00	0.00	0.00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天河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22.6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34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61.18	30201	办公费	11.4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04.83	30202	印刷费	0.2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4.62	30204	手续费	0.3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11.47	30205	水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1.51	30206	电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4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19.02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61.82	30211	差旅费	0.4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51.45	30213	维修（护）费	1.8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20	产权参股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16	培训费	2.62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9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20.09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403	财政贴息	0.00
30310	生产补贴	0.00	30226	劳务费	3.33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216.85	30227	委托业务费	6.82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312	提租补贴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0.6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313	购房补贴	163.73	30229	福利费	2.96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314	采暖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15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09.7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35			
人员经费合计		2,084.45	公用经费合计					100.34

表七 “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 广州市天河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2016 年度预算数							2016 年度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 费	“三公”经费						会议 费
合计	因公出 国（境） 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 费支 出		合计	因公 出国 （境 ）费 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支 出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支出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 费支出					小计	公务用 车 购置 支出	公务用 车 运行 维护 费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40.2	0	40.2	0	35.2	5.00	5.00	30.28	0	30.28	0	30.15	0.14	4.03

表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 广州市天河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表九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名称： 广州市天河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 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 缴财政专户小计
收入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目	1	2	3
合 计				319.15	319.15	0.00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二、专项收入				0.00	0.00	0.00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00	0.00	0.00
四、罚没收入				318.98	318.98	0.00
103050199		其他一般罚没收入		318.98	318.98	0.0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0.17	0.17	0.00
103070602		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0.17	0.17	0.00
七、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各类非税收入的征缴情况。

表十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 广州市天河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采购金额
合计	110.81
货物	96.06
工程	0
服务	14.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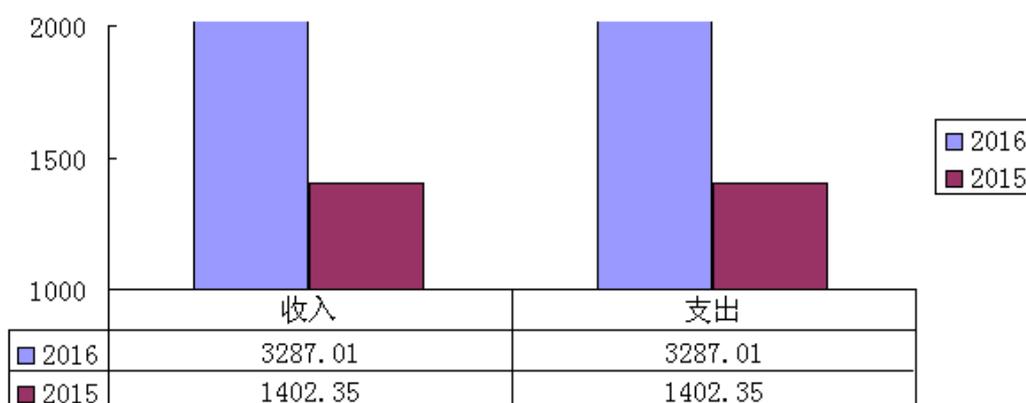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以实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为准支出的政府采购金额。

第三部分 2016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6 年度收入总计 3287.01 万元，支出总计 3287.01 万元。与 2015 年相比，收支各计增加 1884.66 万元，增长 134.39%。主要原因：一是 2016 年新招聘 420 名区专职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员，增加了相应的工资福利支出；二是根据工作需要，项目支出有所增加，分别是广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16 年广州市镇(街)园区安全生产专职监督检查员队伍建设经费、专职安全员队伍培训经费、购置执法专用设备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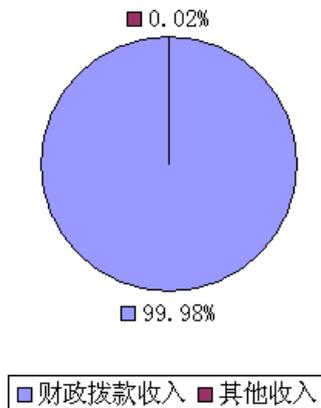
图1：2016年与2015年收入支出决算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本年收入合计3279.5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278.93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99.98%；其他收入0.63万元，占0.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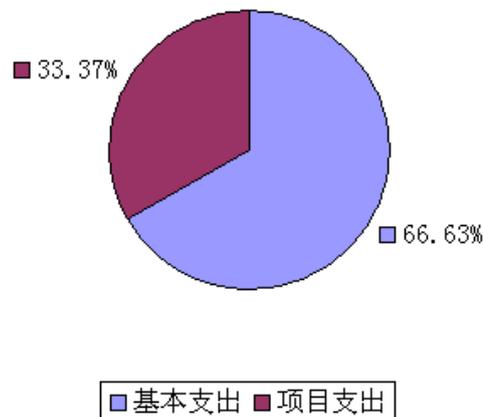
图2：2016年收入决算情况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支出合计3278.76万元。基本支出2184.8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66.63%。项目支出1093.9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33.37%。

图3：2016年支出决算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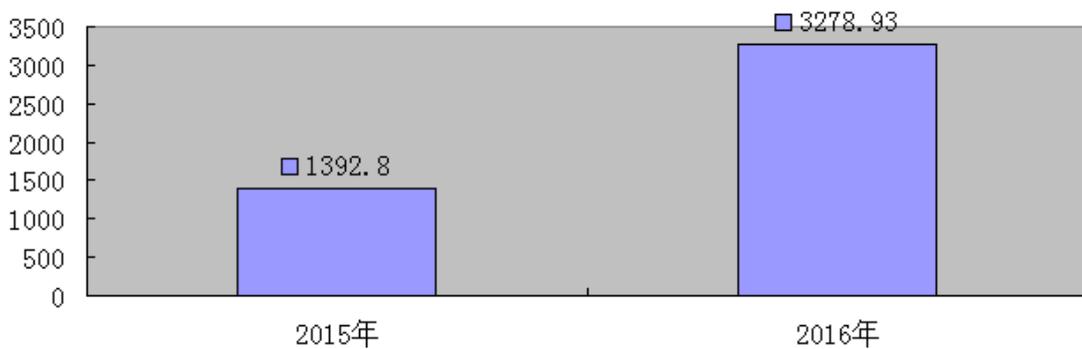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3278.93万元。与2015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886.13万元，增长135.42%。主要原因：一是2016年新招聘420名区专

职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员，增加了相应的工资福利支出；二是根据工作需要，项目支出有所增加，分别是广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16年广州市镇(街)园区安全生产专职监督检查员队伍建设经费、专职安全员队伍培训经费、购置执法专用设备支出。

图4：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市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278.5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99%。与2015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885.73万元，增长135.39%。主要原因：一是2016年新招聘420名区专职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员，增加了相应的工资福利支出；二是根据工作需要，项目支出有所增加，分别是广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16年

广州市镇(街)园区安全生产专职监督检查员队伍建设经费、专职安全员队伍培训经费、购置执法专用设备等支出。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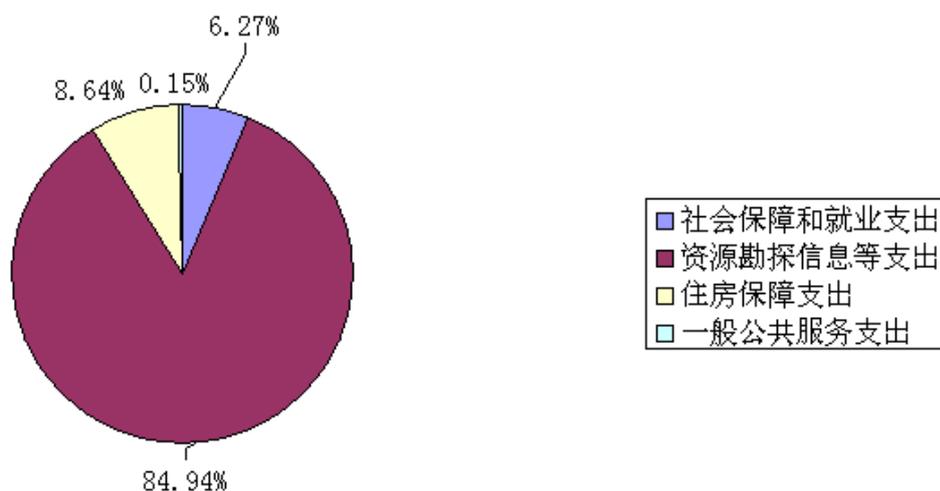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77万元，占0.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5.49万元，占6.27%；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2784.94万元，占84.94%；

住房保障支出283.33万元，占8.64%。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构成情况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3592.4万元，支出决算3278.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26%。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项）4.58万元，年初预算0万元，是同级部门年中二次分配的资金，主要用于扶贫工作经历。

2. 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

团体事务0.19万元，年初预算0万元，是同级部门二次分配的资金，主要用于高校优秀大学生培育工作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保障监察（项）149.15万元，年初预算0万元，是同级部门二次分配的资金，主要用于发放增招录的420名专职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员工资待遇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56.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2.48%，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经费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16年中新增退休人员2名，根据相关政策要求调增了退休人员经费。

5.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安全生产监管（款）行政运行（项）1789.8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0.25%，主要用于局机关和下属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工资、津补贴、日常工作运行经费、开展各项安全生产监管工作产生的经费支出。

6.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安全生产监管（款）安全监管监察专项（项）995.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4.75%，主要用于我单位安全生产监管等方面的经费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年中预算调整增加了区安全监管局专职安全员队伍培训经费、区安全生产专职监督检查员队伍开办经费、区安全生产专职监督检查员队伍建设经费等支出。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23.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12%，主要用于我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干部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159.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2.83%，主要用于我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的住房改革方面的经费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相关政策要求，年中追加了购房补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2016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2184.8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084.45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1522.63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61.82万元；公用经费100.34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100.34万元。

七、“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天河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2016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40.2万元，支出决算30.28万元，完成预算的75.32%，主要原因：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支出和降低接待标准。

支出决算数比2015年减少0.89万元，下降2.9%。其中：

-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0万元。
-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30.15万元，公务用车

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是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公务用车租赁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99.57%，完成预算的85.65%。2016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比2015年度减少0.43万元，下降1.40%。

开支内容包括：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15 万元。本部门机关及所属 1 个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1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安全生产检查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停车费等。

3.公务接待费决算 0.14 万元，公务接待费是指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主要用于召开会议、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包括交通、用餐、住宿等，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0.46%，完成预算的 2.80%。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是：我局认真执行中央关于厉行勤俭节约的政策，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用的开支。

2016 年度公务接待费决算支出比 2015 年度减少 0.45 万元，下降 76.2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公务接待次数，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支出和降低接待标准。

开支内容包括：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14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

接待支出，包括来宾食宿费、会场租赁费、车辆租用费等。2016年共接待国内来访批次2个，共20人次。

图6：三公经费本年支出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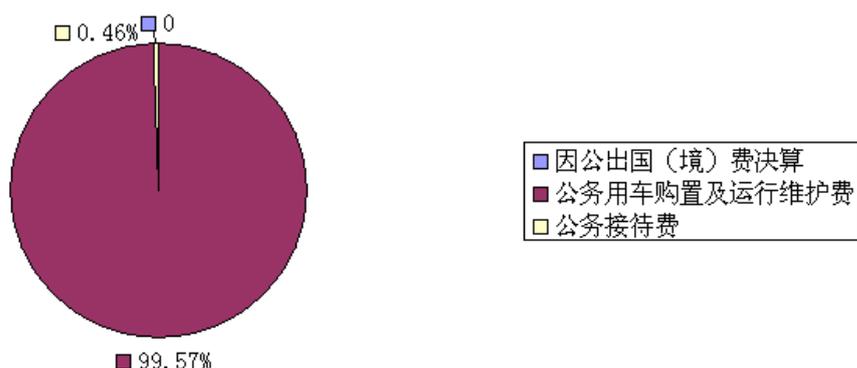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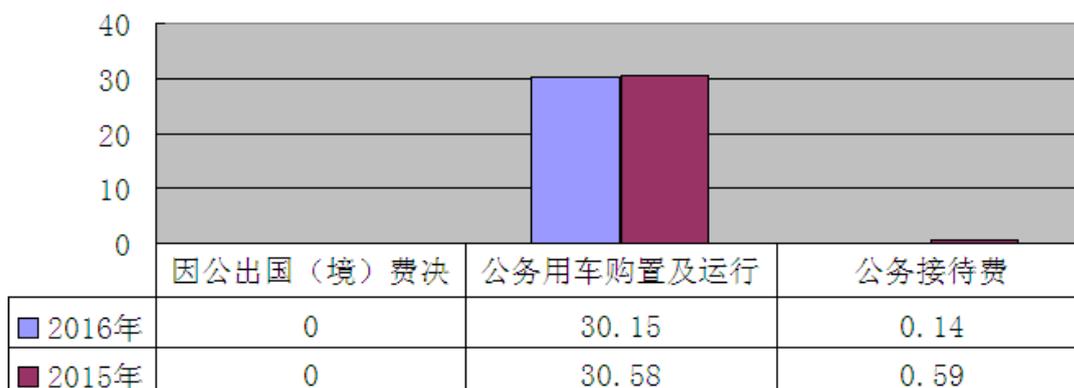


图7：2016年三公经费各项与2015年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天河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2016年度会议费决算4.03万元。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比上年减少了0.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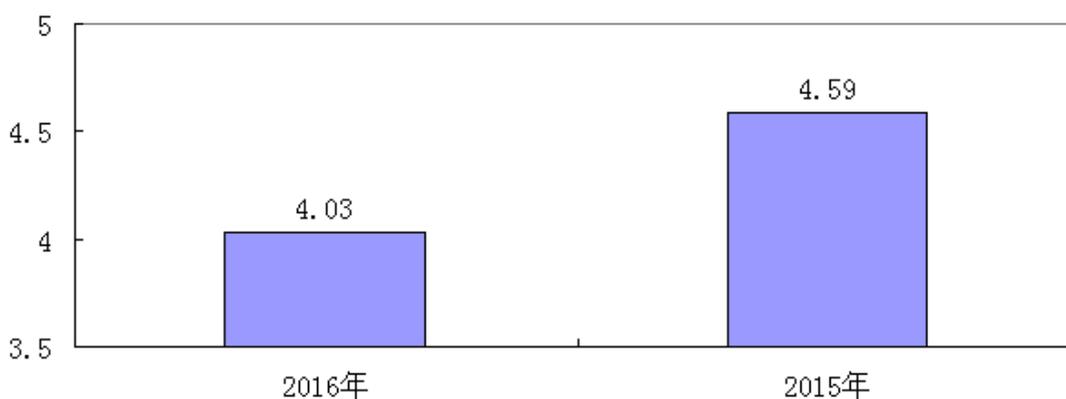
万元，下降1.22%。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分别是：

组织召开2016年安全生产工作总结会议费历时2天，参会人数44人，共支出3.37万元，占会议费83.62%，其中：住宿费1.54万元；餐费0.66万元，会议场地费0.67万元；交通费0.35万元；会议资料费0.15万元。

参加2016年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检查考评会议历时2天，参会人数11人，共支出0.59万元，占会议费14.64%，其中：食宿费0.59万元。

图8：2016年会议费与2015年对比图（单位：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319.15万元，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319.15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国库0万元。其中：罚没收入318.98万元，占99.95%，包括安全生产罚款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0.17万元，占

0.05%，包括其他利息收入。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以实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为准支出的政府采购金额110.8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6.0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4.7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10.8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16年度天河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00.34万元，比2015年减少2.06万元，下降2.01%。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天河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共有车辆11辆（包括车改后封存待处理公务用车），其中：一般公务用车2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9辆。

（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组织申报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14项，申报覆盖率100%。通过对绩效目标的有效管理，有效促进了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的实现，增加了对部门预算管理的

认识，进一步提高了项目管理、资金动态管理等方面的管理水平。

2、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今年组织对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自评项目14个，自评覆盖率达到100%，共涉及资金587.74万元，占年初预算的69.78%。绩效评价结果显示，我部门高度重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紧密集合我区安全生产监管职能和上级任务需求，科学合理编制专项预算绩效目标。2017年我部门将进一步加强对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立项申报、审核以及自评工作，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第四部分 2016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2016 年度工作完成情况及效果

2016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市安委会的指导帮助下，在区党政领导班子和全区上下的共同努力下，我区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共发生生产安全事故 3 起，死亡 3 人，死亡人数同比下降 25%，未发生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原始火灾警情 446 起，同比下降 1.55%，未发生人员伤亡火灾事故；交通运输事故发生 49 起，死亡 13 人，同比分别下降 72%和 59%；未发生职业病危害事故。

（一）强化监管责任，形成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良好局面。

一是各单位职责更加明晰。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在 6 月落地生根，对 58 个单位的安全生产职责进行了清晰的界定，区编办将安全生产工作职责纳入三定方案，建立部门、街道、企业三个责任清单，优化完善了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细则，与 15 个重点行业监管部门、21 个街道签订了安全生产责任书，“知责、明责、履责”机制更加清晰明了，“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齐抓共管”和“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得到强化。二是“大安监”格局不断加固。建立区安委会成员单位工作月报制度，先后召开季度防范会议、电视电话会议等成员单位全体会议 30 次，下发全区性工作方案 28 份。区安委办积极发挥组织

协调和督促职能，给部门发送转办函、告知函 11 份，就专门问题召开协调会议，如协调部门和街道共同处理原广州油制气厂设备拆除工程、原华美牛奶厂工地等问题，凝聚工作合力，营造齐抓共管良好氛围。深刻吸取天津“8.12”爆炸事故、深圳“12.20”以及江西“11.24”等特别重大事故教训，部署开展危险化学品专项整治行动、滑坡灾害专项整治、建筑行业以及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大检查等工作，全面排查安全生产隐患。

（二）创新监管思路，实施分类分级管理和专项监管，促进企业主体责任落实。

一是企业“五落实五到位”全覆盖。制作派发“五落实五到位”宣传墙报 1000 份以及《天河区辖内企业落实安全生产责任体系“五落实五到位”工作指南》及指导光碟等工作资料套装 2000 份，以村改制公司为重点辐射，全面推动企业安全管理制度化和规范化。推选了银河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广美香满楼畜牧有限公司、元岗经济发展公司、云溪实业有限公司等一批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工作示范企业进行宣传，组织各街道和辖区重点企业到示范企业参观学习，召开天河区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示范企业现场经验交流会。二是对重点行业企业实施分类分级管理。按照《广州市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分类分级管理办法》的要求，对危险化学品使用企业、加油站、涉粉尘危险、液氨制冷等企业实施“一企一档”分类分级监管制度，规范检查标准和频率，建立企业隐

患排查清单管理及整改制度，并研究推进我区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生产责任保险投保工作，目前已有 30 家危险化学品企业完成投保。三是对重点项目企业实施专项监管。对原油制气厂拆除项目实施专项监管。针对拆除工作的复杂性和危险性，专门制定《天河区原油制气厂施工拆除监管方案》，成立了由安监、环保、公安、住建、科工信、城管、市场监管、应急办及所在街道等组成的安全生产监管联合工作组，引进专家评估，定期对施工工地开展安全检查，落实事故防范措施。区安监局还成立了专门巡查组，局领导每周巡查，全年开展执法检查 39 次，下达责令限期整改指令书 6 份，整改隐患 15 条，下达现场处理措施决定书 1 份，立案 2 宗，罚款 2.8 万元。对广东正大康地有限公司实施专项监管。制定《区安监局关于印发加强落实天河区 2016 年工贸行业企业粉尘防爆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广东正大康地有限公司区安全监管局安全生产专项监管方案》2 个专项方案，定期开展巡查执法、安全巡查，还聘请专家开展风险排查，严格执法，加大行政处罚力度，开展执法检查 9 次，下达责令限期整改指令书 2 份，整改隐患 6 条，立案 1 宗，罚款 2 万元。四是对风险点、危险源实施分类管控。发动街道和部门扎实开展城市风险点、危险源排查整治专项行动，按照“红色、橙色、黄色、蓝色”四个等级标注，建立风险点、危险源档案和电子图。共排查出黄色风险点 19 处，蓝色风险点 174 处，并按照分类分级监管原则，对 19 个黄色风险点明确了

具体的管控措施。

（三）深化专项整治，狠抓隐患排查整治，严厉打击非法违法生产经营建设行为。

一是加大“打非治违”执法力度。牢固树立并坚决贯彻“从严顶格执法是对企业最好的保护”的安全执法理念。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执法年”活动，严厉打击非法生产经营建设行为。查处安全生产违法案件 275 宗，立案数比去年同期增长 88%，罚款 322 万元，其中涉危险化学品立案 14 宗，查处危险化学品 65.1 吨，罚款 59 万元，移送公安机关行政拘留 5 人，对安全生产违法行为保持了严打重罚的高压态势。二是**深化隐患排查治理**。完善部门、街道、居委会（村改制公司）、企业四个层级的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建立群众举报隐患奖励制度，通过部门督查、街道巡查、居委会和村改制公司摸查、企业自查以及群众举报隐患的方法，对各类企业进行不间断排查和常态化监管，实行隐患分级管理和高危行业分级监控。检查各类企业 40924 家次查处隐患 50791 余处，发动企业自查自报自纠隐患，累计上报一般隐患数 79057 条，整改率 100%。三是**开展蓝皮屋专项整治**。制定《关于印发天河区彩钢板（蓝皮屋）建筑物和使用单位事故隐患治理工作方案的通知》，成立了由公安、国规、城管、商金、安监等部门组成的彩钢板（蓝皮屋）建筑物和使用单位事故隐患治理工作组。经统计，辖内彩钢板（蓝皮屋）建筑物共有 1652 处，建筑面积总数约 28 万平方米，审批手续不全的蓝皮屋

907处，建筑消防不合格876处，安全隐患701处，现已整改安全隐患556处，关停247处，拆除违建60处。**四是强化粉尘防爆专项治理。**制定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实行“一企一档”管理，组织有关部门、街道及村改制公司、粉尘企业召开了专项监管工作会议3次，引进专家对辖区粉尘企业开展全面大检查，检查企业22家次，下达整改文书6份，现场措施决定书2份，消除隐患22处，实施关停2家。**五是深入开展校车安全专项整治工作。**认真落实任学锋书记“加强校车管理，对全市校车检查一遍”的批示精神，制定《天河区教育系统校车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对区内使用校车的学校的安全管理和校车安全技术状况进行了一次全面的督查，发现整改安全隐患21处。加强对校车的管理，督促其做到专车专用、严格按照审批的线路行驶以及按时年检和购买保险，每月定期开展一次安全演练，加强逃生意识，并从2016年11月1日起，将师生安全演练情况作为变更校车标牌信息的申请资料之一。责令相关学校停止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校车，对交通违法行为的学校及相关人员进行严肃处理，并将校车违法情况作为民办学校年检、民办教育专项资金资助、评先、评优等一票否决条件之一。**六是吸取江西丰城电厂“11.24”特别重大事故教训，开展岁末年初建筑工地大检查。**林道平书记、陈加猛区长第一时间部署，潘伟志常务副区长带队开展检查，区安委办、住建局及时制定建筑工地检查方案，对全区建筑公司开展拉网式检查行动，全区共检查

工地 3339 家次，发现隐患 873 处。

(四) 狠抓治本攻坚，扎实开展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监管。

一是深化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对全区 988 家危险化学品企业开展专项行动 10 次，检查企业 1230 家次，消除隐患 600 余处，立案处罚 14 宗，查处危险化学品 65.1 吨，罚款 59 万元，移送公安机关行政拘留 5 人。查处违规使用、运输环保油 6 宗，罚款 2 万元，移交违规运输车辆 2 台，全年未发生危险化学品事故。二是深化建筑工地安全监管。我区目前在监工程 175 项，面积共约 565.4 万平方米，建筑起重机械设备 131 台，其中塔吊 78 台。对在建工地实行三级监管，加强对建筑工地的监管力度，对所有起重设备进行专项检测，高频次开展安全大检查，全面排查和消除安全隐患。全年累计出动执法人员 5453 人次，检查工地 1585 次，发出抽查通知书 1524 份，发出停工通知书 27 份，立案处罚 96 宗，罚款 628 万元。三是深化消防安全监管。在体制机制创新上取得突破，积极破解“人力受限与效能不高”的队伍管理难题，在全市创新探索第三方技术服务合作实践模式，实现火灾隐患排查、消防安全知识教育、火灾调查后勤管理、审图验收后勤服务、消防数据服务、消防宣传等 6 大横向业务领域的率先合作，大大提升“人、财、物”的运行效能。初步形成了地区消防安全治理“+1”理论体系，并依托该理论体系同时开展沙河地区、龙洞地区、骏景北社区三个重点隐患地区整治，据统计，投入 150 人技术力量，涉及火患排查面积 873054.3

平方米。同时，始终保持勤检查、严打击的高压态势。2016年，累计监督检查各类场所 6.5 万余间次，整改火灾隐患 2.5 万余处，行政拘留 182 人，立案处罚 227 宗，罚款 459.93 万元，责令“三停”场所 64 间，临时查封场所 1332 间。**四是深化道路交通安全监管。**开展“红棉剑锋”五类车集中整治行动，查扣“五类车”12228 辆，销毁“五类车”1035 辆，移交交警处理无证驾驶人员 45 人，刑事拘留妨碍执行公务人员 2 人。开展道路运输交通秩序专项整治行动 600 余次，出动执法人员 3200 余人次，检查车辆 8000 台次，查处各类道路运输违法违章案件 552 宗，强力打击非法营运。**五是深化职业卫生安全监管。**积极推进工业企业粉尘毒危害调查与申报工作，实地核查企业 1904 家，其中 226 家涉及尘毒企业已 100% 进行职业病危害申报录入。我区参加职业病防治“五项行动”评估的 30 家企业，平均得分超过 95 分，位列全市第 1，被评为优秀等级。我区修订编制《职业卫生基础建设达标规范工作手册》受到市安监局的高度评价，并作为典型模版在全市推广。严格执法督促企业落实职业卫生工作，检查企业 316 家次，开具责令限期整改指令书 66 份，责令整改隐患 250 处，停工停产企业 1 家。组织市场监管局、人社局、卫计局、总工会等单位对使用有机溶剂等三类重点行业领域企业开展联合执法行动，出动执法人员 160 人次，抽查企业 15 家，发出责令整改指令书 14 份，排查整治隐患 48 项。**六是深化城市燃气安全监管。**建立燃气企业、液化气储配站、汽车加

气站、瓶装气供应站基础档案管理，与铭安职业安全技术检测有限公司签订技术服务合同，为燃气监督检查提供随同检查服务。区城管局燃气安全小组坚持每日检查，每月对辖内瓶装液化气经营站点至少覆盖检查一次，排查各类黑气站点，发现违法违规经营行为，及时移交相关部门进行查处，督促整改，实现了监督检查的常态化。共开展燃气日常巡查 300 余次，联合公安、工商、安监、交通、城管执法等职能部门开展联合执法检查 12 次，组织专家对辖内瓶装液化气站点安全检查 4 次，查处各类“黑气”站点 74 家，移交相关执法部门的查处函 43 宗，罚款 10 万元，没收气瓶 532 个，发出整改通知书 32 份。印制《家庭燃气安全用气手册》3 万册，开展燃气安全知识宣传月活动，举办安全使用燃气咨询活动 2 次，发放燃气宣传资料 1500 多份。七是深化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吸取“8.11”湖北当阳锅炉蒸汽管道事故教训，下发《关于立即在全区开展锅炉安全排查的通知》，要求辖区 71 家锅炉使用单位共 99 台锅炉立即开展隐患自查工作，对发现的安全隐患立即整改。制定《2016 年天河区电梯安全攻坚战工作方案》，检查企业 936 家次，排查整治隐患 189 处，立案 87 宗，罚款 67 万元，全面完成建档的问题电梯隐患整治。

（五）加强培训宣传和监管队伍建设，夯实基层基础工作。

一是加大培训力度。坚持“全员全程全面培训”理念，分层次、有重点、多形式地开展宣教培训。先后组织责任体系、

危险化学品、粉尘涉爆、职业卫生等各类培训 48 次，培训人数 11000 人次,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 29.4%。其中培训部门和街道的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科室负责人 220 人次、基层安全生产巡查员 1600 人次、企业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員 9180 人次。督促企业对与安全有关的所有岗位和所有人员进行全员培训，做到不培训不上岗、不持证不上岗。二是**扩大宣传覆盖面**。连续四年协助省、市举办大型咨询日活动，现场发放安全生产宣传资料 1 万余份，接待群众咨询 1000 余次。在区智慧党建网站的综合服务栏目推出安监专题测试 450 多条，在线考试量为 8000 多人次，发放各类安全知识宣传海报、宣传折页、警示片等多种安全生产宣传资料 2 万余份，制作宣传动漫《快板唱安全》1000 份，编订印发《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汇编》1000 本。三是**强化基层安监队伍建设**。两次公开招聘录用街道专职安全员 420 名，投入 103.8 万元购置执法装备，组织参加集中培训 5 期，带班轮训 2 期 29 人，致力打造一支业务过硬的尖刀部队。这支队伍组建后，街道的监管力量得到了进一步加强，各项工作取得新的突破，2016 年各街道共办理安全生产委托执法案件 196 宗，超出去年 96 宗。

2、2016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基层安监队伍建设	两次公开招聘录用街道专职安全员 420 名，投入 103.8 万元购置执法装备，组织参加集中培训 5 期，带班轮训 2 期 29 人，致力打造一支业务过硬的尖刀部队。	专职安全员队伍组建后，街道的监管力量得到了进一步加强，各项工作取得新的突破，2016 年各街道共办理安全生产委托执法案件 196 宗，超出去年 96 宗。
2	加大培训力度	坚持“全员全程全面培训”理念，分层次、有重点、多形式地开展宣教培训。	先后组织责任体系、危险化学品、粉尘涉爆、职业卫生等各类培训 48 次，培训人数 11000 人次，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 29.4%。其中培训部门和街道的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科室负责人 220 人次、基层安全生产巡查员 1600 人次、企业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员 9180 人次。督促企业对与安全有关的所有岗位和所有人员进行全员培训，做到不培训不上岗、不持证不上岗。
3	加大“打非治违”执法力度	牢固树立并坚决贯彻“从严顶格执法是对企业最好的保护”的安全执法理念。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执法年”活动，严厉打击非法生产经营建设行为。	查处安全生产违法案件 275 宗，立案数比去年同期增长 88%，罚款 322 万元，其中涉危险化学品立案 14 宗，查处危险化学品 65.1 吨，罚款 59 万元，移送公安机关行政拘留 5 人，对安全生产违法行为保持了严打重罚的高压态势。
4	深化职业卫生安全监管	积极推进工业企业粉尘毒危害调查与申报工作，实地核查企业 1904 家，其中 226 家涉及尘毒企业已 100%进行职业病危害申报录入。	我区参加职业病防治“五项行动”评估的 30 家企业，平均得分超过 95 分，位列全市第 1，被评为优秀等级。我区修订编制《职业卫生基础建设达标规范工作手册》受到市安监局的高度评价，并作为典型模版在全市推广。严格执法督促企业落实职业卫生工作，检查企业 316 家次，开具责令限期整改指令书 66 份，责令整改隐患 250 处，停工停产企业 1 家。

5	深化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	开展危险化学品安全专项检查，排除安全隐患。	对全区 988 家危险化学品企业开展专项行动 10 次，检查企业 1230 家次，消除隐患 600 余处，立案处罚 14 宗，查处危险化学品 65.1 吨，罚款 59 万元，移送公安机关行政拘留 5 人。查处违规使用、运输环保油 6 宗，罚款 2 万元，移交违规运输车辆 2 台。全年未发生危险化学品事故。
6	强化粉尘防爆专项治理	开展粉尘防爆专项整治行动。	制定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实行“一企一档”管理，组织有关部门、街道及村改制公司、粉尘企业召开了专项监管工作会议 3 次，引进专家对辖区粉尘企业开展全面大检查，检查企业 22 家次，下达整改文书 6 份，现场措施决定书 2 份，消除隐患 22 处，实施关停 2 家。
7	对重点项目企业实施专项监管	对原油制气厂拆除项目实施专项监管。	对原油制气厂拆除项目实施专项监管，制定《天河区原油制气厂施工拆除监管方案》，成立了由安监、环保、公安、住建、科工信、城管、市场监管、应急办及所在街道等组成的安全生产监管联合工作组，引进专家评估，定期对施工工地开展安全检查，落实事故防范措施。区安监局还成立了专门巡查组，局领导每周巡查，全年开展执法检查 39 次，下达责令限期整改指令书 6 份，整改隐患 15 条，下达现场处理措施决定书 1 份，立案 2 宗，罚款 2.8 万元。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学校的学费收入、医院的医疗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饭堂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等。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政府性基金收入（非税收入部分）**：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规定，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无偿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财政资金（包括基金、资金、附加和专项收费）。

十、**专项收入**：单位根据特定需要由国务院批准或国务院授权有关部门批准设置，具有特定来源，并规定有专门用

途，纳入预算管理的财政资金。

十一、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章或者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如教育部门的高等学校学费、公安部门的驾驶许可考试费等。

十二、罚没收入：执法机关依法收缴的罚款（罚金）、没收款、赃款，没收物质、赃物的变价款收入。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单位经营、使用国有财产等取得的收入，包括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企业上缴的利润（股息、红利）、国有资产转让或出售收入等。

十四、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单位有偿转让国有资源（资产）使用费而取得的收入，包括非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海域使用金收入、场地和矿区使用费收入、特种矿产品出售收入等。

十五、其他收入（非税收入部分）：除上述非税收入外的捐赠收入、主管部门集中收入、乡镇自筹收入等。

十六、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安全生产监管（款）行政运行（安全生产监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安全生产监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安全生产监管（款）安全监管监察专项（项）：反映安全生产信息、法律、技术、

宣传、培训等六大支撑体系运行维护、安全监察、监管、立法、课题、办事处房屋物业、监察设备仪器维修、事故处理等项目支出。

十九、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安全生产监管（款）其他安全监管监察支出（项）：反映除安全监管监察专项、应急救援支出、煤炭安全以外用于安全生产监管方面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但军事方面的耐用消费品和设备购置费、军事性建设费以及军事建筑物的购置费等在本科目中反映）。包括办公

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费用、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二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等。

二十五、伙食补助费：反映单位发放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如误餐补助等。

二十六、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二十七、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